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市建交委和建管委印发的市审查中心“三定”方案(沪建委[2014]253号)通知,本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关于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和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和拟订本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和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本市施工图审查行业和审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审查机构及审查人员市场准入的初审工作,协助拟定并具体落实审查机构任务承接方式、审图收费等管理办法,实施施工图审查合同备案制度,建立审查机构及审查人员的诚信管理档案;

(3)受市建设管理委委托,承担本市施工图审查机构及审查人员审图行为和审图质量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施工图审查质量技术性抽查,对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4)受市建设管理委委托,负责本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勘察设计质量检查,对勘察设计单位及其人员违法违规、不执行强制性标准、勘察设计质量低劣等问题进行调查处理,并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5)参与建设工程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中涉及勘察设计、审图质量问题的调查处理;

(6)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结果进行备案,并进行程序性核查;协调解决施工图审查中的争议问题;

(7)负责市管核准制、备案制建设项目总体设计文件征询

并联服工作，协调汇总各相关部门的意见；根据建设单位申请，牵头组织总体设计文件征询协调会；

（8）组织拟定并落实本市施工图审查要点和相关技术、服务标准，组织开展设计文件审查和勘察设计质量技术培训；

（9）负责区县和特定园区管委会设计文件审查和勘察设计质量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和工作协调，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勘察、设计、审图质量管理工作；

（10）负责设计文件审查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组织开展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在设计文件审查环节的试点推进工作；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项目服务科、勘察设计监管科、审查监管科、执法监督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8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0.4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55.9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0.53	本年支出合计	780.9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42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780.95	总计	780.95
----	--------	----	--------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780.53	780.10					0.43
208			78.74	78.74					
208	05		78.74	78.74					
208	05	05	56.16	56.16					
208	05	06	22.46	22.46					
208	05	99	0.12	0.12					
210			27.01	27.01					
210	11		27.01	27.01					
210	11	02	27.01	27.01					
212			655.54	655.11					0.43
212	06		655.54	655.11					0.43

212	06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55.54	655.11					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212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3	19.23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780.95	624.69	156.26			
208			78.74	78.62	0.12			
208	05		78.74	78.62	0.12			
208	05	05	56.16	56.16				
208	05	06	22.46	22.46				
208	05	99	0.12		0.12			
210			27.01	27.01				
210	11		27.01	27.01				
210	11	02	27.01	27.01				
212			655.97	499.82	156.14			
212	06		655.97	499.82	156.14			

212	06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55.97	499.82	156.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3	19.23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55.1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0.10	本年支出合计		780.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80.10	总计		780.10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74	78.62	0.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8.74	78.62	0.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6.16	56.1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2.46	22.4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12		0.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01	27.01	
210	11		医疗保障	27.01	27.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01	27.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5.11	499.07	156.04
212	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55.11	499.07	156.04
212	06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55.11	499.07	15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3	19.2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3	19.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3	19.23	
合计				780.10	623.93	156.1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39	465.39	
301	01	基本工资	81.43	81.43	
301	02	津贴补贴	10.35	10.35	
301	03	奖金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67	31.67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207.96	207.9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6	56.1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6	22.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36	55.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3		138.53
302	01	办公费	25.00		25.00
302	02	印刷费	4.54		4.54
302	03	咨询费	3.00		3.00
302	04	手续费	0.10		0.10
302	05	水费	0.39		0.39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15.66		15.66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4.77		34.77
302	11	差旅费	12.16		12.16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50		4.50
302	13	维修（护）费	9.83		9.83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4.26		4.26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94		1.94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0.89		0.89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50		4.50
302	28	工会经费	6.07		6.07
302	29	福利费	7.05		7.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		2.8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	19.33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0.10	0.1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9.23	19.23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8		0.6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68		0.68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623.93	484.72	139.21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6.10	9.30	4.50	4.50	9.60	2.87			9.60	2.87	2.00	1.93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 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总计为 780.95 万元、支出总计为 780.95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9.98 万元。主要原因：项目支出中新增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二、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80.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0.10 万元，占 99.94%；其他收入 0.43 万元，占 0.06%。

三、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8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4.69 万元，占 79.99%；项目支出 156.26 万元，占 20.01%。

四、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80.10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36 万元，增长 4.19%。主要原因：项目支出中

新增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五、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0.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9%。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36 万元,增长 4.19%。主要原因:项目支出中新增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0.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16 万元,占 7.20%;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6 万元,占 2.88%;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12 万元,占 0.01%;事业单位医疗 27.01 万元,占 3.46%;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55.11 万元,占 83.98%;住房公积金 19.23 万元,占 2.47%。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3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 人员变动,年内新增 1 人退休;2) 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会议费进行严控;3) 信息化升级改造项

目由于相关政策尚未完全落地，使项目实施未能按计划全部开展。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主要用于：由单位承担的在职员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6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年内新增 1 人退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主要用于：由事业单位承担的在职员工职业年金缴费。年初预算为 24.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年内新增 1 人退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的活动管理经费。年初预算为 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由事业单位承担的在职员工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3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年内新增 1 人退休。

5、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主要用于：本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为 70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5.1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 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会议费进行严控；2) 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由于相关政策尚未完全落地，使项目实施未能按计划全部开展。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按规定缴纳的职工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2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年内新增 1 人退休。

六、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3.9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484.72 万元，公用经费 139.21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465.3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3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

公积金、奖励金。

4、其他资本性支出 0.6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9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八项规定及委公车管理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严控，公务用车使用量减少。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度减少 1.32 万元，降低 12.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29 万元，降低 31.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1.5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及委公车管理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严控，公务用车使用量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进行严控，公务接待费略有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4.50 万元，占 48.3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87 万元，占 30.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93 万元，占 20.7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5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伙食补助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87 元。主要用于编制内公务车辆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保险费、燃料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费等支出。2017 年，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93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3 万。主要用于安排承办专业会议、专项业务检查以及外省市关于城乡建设、城乡管理等方面业务接待交流等开展业务所需会场费、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总共公务接待 67 批次、536 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113.30 万元，其中：服务采购金额 113.3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如下：本单位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预算内部控制制度》、《市审查中心财务管理规定》、《市审查中心财政预算管理规定》，建立了加强预算执行从基础工作做起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促进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也切实有效的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

况:2017 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3.55 万元; 2017 年度无开展绩效评价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